

业界评说

◆李志青

# 哪些企业更愿意披露环境信息?

企业层面的环境信息披露工作不仅关系到政府的各种监管和规划措施能否有效执行,而且还对市场本身产生影响,是绿色经济和金融等得以有序发展的核心基础之一。当下,政府专门围绕企业环境信息披露制定相关政策的工作已经提上了议事日程。

复旦大学对企业环境信息披露相关研究的首批成果日前完成。研究主要是根据设定的指数对列入研究样本范围的14个行业和沪市185家上市公司计算了最终的指数得分,并在此基础上进行了相关分析。令人最感兴趣的一个问题是,究竟哪些类型的企业更愿意积极披露环境信息?带着这一问题,笔者对研究结果进行梳理和分析。

首先,根据统计结果,从行业的角度来看,在全中国14个行业中,按照百分制,所有行业的平均分都在50分以下,这表明各行业在环境信息披露上的总体绩效并不是很理想。

最终得分超过40分的有3个行业,分别是钢铁、煤炭和石化,而得分低于30分,即排在最低方阵营的则是建材、制药、纺织和酿造等4个行业,其余7个行业则分布在30分-40分之间的区域内。上述得分结果在产业上的分布情况基本符合环境信息披露理论

企业环境信息披露水平的平均表现较差。就行业分布的角度而言,污染较密集的行业在披露上的水平较高,同时,主要排放废气的行业在得分上明显高于主要排放废水的行业。

中的“自清”原则,即污染排放越密集的行业越重视环境信息披露的程度。其原因在于:一方面,这些行业本身就受到政府部门的重点监管和规划,是整个重污染行业中的重中之重,其环境信息披露的外部压力较大;另一方面,这些行业中的企业一般规模较大,比如石化行业中的样本企业共有两家,分别是上海石化和中石化,都是石化业的巨头,而且是国企(央企),他们在环境信息披露上的政治意愿和能力都相对较高。此外,在最近一段时期内,国家加强对产能过剩行业的监管,钢铁、煤炭、石化等产业首当其冲。为此,这些行业的上市公司也有动力开展更加积极的环境信息披露,以赢得行业内的竞争。

第二,如果将每个行业中的佼佼者单独列出来,可以发现,行业之间的

排序发生一些变化,但总体上与行业的分布情况一致。行业中最佳企业得分位居前三的分别是火电产业,表现最佳企业是上海电力,得分为90.57分;钢铁产业,表现最佳企业是宝钢股份,得分为86.79分;煤炭产业,表现最佳企业是中国神华,得分为84.9分。后三位的则是建材产业,表现最佳企业是再升科技,得分为50.94分;酿造产业,表现最佳企业是光明乳业,得分为33.96分;纺织产业,表现最佳企业是新疆股份,得分为30.19分。与行业平均得分的分布呈现较为密集的特征相比,行业中最佳企业前三位得分超过后三位得分1倍多。这充分表明,在企业环境信息披露的表现上,不同行业的最佳表现企业之间呈现较为分散的特征。另外,在企业环境信息披露的行

业特征上,还有一个非常值得关注的趋势,那就是得分排名前七的行业中,它们的主要污染物排放物是废气,而得分排名后七的行业中,它们的主要污染物排放物则为废水。

这一结果表明,废水和废气两种污染物在企业信息披露水平上呈现出高度的分离性。造成这个结果的原因不难推测,近年来,在企业所面临的各种外部环境规制中,对于废气的重视程度高于废水。尽管规制上的差异并不直接作用于企业的信息公开和披露,但在无形中激励着企业的环境信息公开决策行为。这个结果也恰恰说明,当下在不同污染物种类的治理上存在一定程度的差异,这显然不利于从整体上协同推进环境保护的工作。

总之,从行业的整体状况来看,企业环境信息披露水平的平均表现较差。就行业分布的角度而言,企业环境信息披露水平基本上与行业的污染特性相关,污染较密集的行业在环境信息披露上的水平较高。同时,主要排放废气的行业在得分上明显高于主要排放废水的行业。当然,具体到某个企业,我们仍然有必要结合其生产、经营、声誉等内外属性来对此企业的环境信息披露情况进行最终的评估。

# 登岸垃圾应与城市垃圾处理相结合

在城市建设垃圾安全填埋场和垃圾焚烧厂时或制定城市发展规划时应把登岸垃圾考虑进去,按一定的年处置量作出处理设施的建设规划,统一制定出解决方案,使海洋环境保护得到落实。

◆赫英臣 张元元

大规模海洋垃圾被吹上岸,造成“垃圾围滩”的情况每年都会发生。由于江河、雨水会将地面上人们生活生产所造成的垃圾和污染带到海洋,在海洋里漂荡运移,有的垃圾就会在海浪的推动下重回海岸。

笔者调研时发现,渤海湾附近海岸有大量垃圾登岸现象。上岸的垃圾大多数是水草、玉米秸、树枝和树木,甚至生长几十年的大树也会被推上海岸。除此之外,还有更多的生活垃圾和游客丢弃的废弃物等。这些登岸垃圾数量大得惊人,海边景点管理部门组织几辆大型货车,配上大铲车装车,要连续几天才能基本上将这些垃圾运出。由于渤海湾水域三面封闭的特点,所以进入到渤海湾的垃圾大部分都要留存于渤海湾内,只有极少数量的垃圾会流出渤海湾。经长期观察,在正常涨落潮时,特别是大涨潮时会以水草为主的垃圾堆积上岸,当洪水回落之后在很长的时间里也会出现垃圾登岸现象,因而渤海湾上的浴场要长期承担清理垃圾的重任。

垃圾登岸现象是海洋遭受强污染的明显标志,至今在兴城浴场岸边的海水与海岸的交界面仍残留着一条明显的黑水交界带。这是由于水道排出的脏水和细小未腐乱的水草与细粒垃圾



混合而成。这种现象估计要在很长时间内才能消除。

针对这种情况,当务之急应该对登岸垃圾进行清除和合理处置。垃圾清除在大量的情况下可采取用铲车收集、用卡车运走的措施,但当前对这些垃圾的合理处置仍存在严重不足。这些被清除的垃圾只是在闲置地方储存,并没有进行安全填埋或焚烧的最终处置。这种以有机成分为主的垃圾可以采取安全填埋和焚烧以及沤肥处置方法,不仅可行,也符合环保政策要求。

为此,笔者建议登岸垃圾处理可与城市垃圾处理相结合,在城市建设垃圾安全填埋场和垃圾焚烧厂时或制定城市发展规划时应把登岸垃圾考虑进去,按一定的年处置量作出处理设施的建设规划,统一制定出解决方案,使海洋环境保护得到落实。

作者单位: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

# 购买清新空气切莫冲动

◆李忠卿

雾霾的频繁出现催生了一个新的商品交易——卖空气。近日,标称来自山东威海,甚至从新西兰等地代购而来的空气,在电商网站及微信朋友圈里成为了明码标价的商品。

笔者认为,购买清新空气,切忌任性、冲动,有的时候花钱未必就能买得到健康。一方面,灌装的新鲜空气,究竟是不是进口的,并没有一个权威的检测机构把关,一切都是商家自说自答,这就给了“三无产品”生存空间。另一方面,吸一口新鲜空气固然很舒畅,但呼吸空气是不能间断的,靠买空气维持生命,提高生活品质,终究不是长久之计。

在公众纠结罐装空气买还是不买时,还是应将更多地目光投向污染治理。减少污染排放才是改善大气环境质量的治本之策。事实上,为了应对雾霾天气,尽力减轻对公众身体产生的影响,很多地方加大了环保力度,一方面关停一些污染大户;另一方面,开展植树造林,抵御风沙侵袭,提升空气质量。雾霾治理涉及范围广、难度大,必然具有长期性和艰巨性。这就需要公众和政府的共同参与。唯有如此,才能真正营造出天朗气清的生活环境。

# 野蒺藜



司海英制图

◆鹿国友

# 环境热评

中央环保督察深度创新了环保工作推动方法,省以下环保机构监测监察执法垂直管理制度改革将有效破解地方环保部门的体制羁绊。这两大举措都以问题为导向,切中要害,必将为环保打通“任督二脉”,提升整个环保系统的内功。笔者认为,在当前环保工作形势下,有了强大的内功做基础,还要练就与之匹配的招式,才能真正克污制胜。

第一招,要深化纵向力与横向力同时发力的大格局。当前行业分工越来越精细,与之深度嵌合的环保问题也越来越专业,仅靠当前地方环保部门的局部发力,终因牵制较多难以奏效,更不易持久。所以,一方面,要保证纵向力能够从上到下层层传递到各级环保部门,严格执行法律和政令。另一方面,要实现横向力能够传递到

# 练就克污制胜三招式

其他相关部门,形成广泛合力。眼下,纵向力已得到加强,但横向力仍是短板。各级环保部门应该主动向地方党委、政府建言,明确相关部门环保责任清单,制定相关考评标准,做好协调工作。

第二招,要练好蛇打七寸的精准打击技巧。社会学中著名的二八定律启示我们,在任何一组东西中,最重要的只占其中一小部分,约20%。我国环境问题看似面大点多、异常复杂,但具体到某一个地方,环境问题往往具

有鲜明的地域特色和发展阶段性特点。所以,要紧扣本地生态环境和经济发展特点,精准甄别问题关键,有的放矢制定措施。集中力量消灭20%最突出的问题,再集中力量消灭剩下80%问题里面的20%。滚动式推进,环环击中要害。就环境问题的整体而言,要将生态危害大、群众反映强烈、急需补齐的短板作为判定最突出环境问题的标准。

第三招,要将基本套路练成规范动作。新环保法的执行和绿色政绩观的落

实,都需要环保部门同纪检、人事、公安、司法等部门的通力合作。但是当前这方面的合作力度还不够,缺乏规范流程和典型案例。一方面,新环保法实施之后,执法机制尚不完善,环保和公安、司法部门权限边界的划分不够清晰,取证和量判方面的权威标准不足。环保部门应会同公安和司法部门一道,明确各自的执法环节和侧重点,规范侦查办案和现场取证程序,深挖一批有震慑力的典型案例,为环境执法树立标杆、增强权威。另一方面,与实施绿色政绩考评相配套的制度和标准尚不健全,需要各级环保部门同组织人事部门、纪检监察部门深度合作,尽快明确权限范围并理顺工作流程,使各部门都能够科学规范开展考评,实现评价工作的客观公正。

总之,在提升整个环保系统的内功的同时,要练就克污制胜的招式,真正实现改善环境质量的目标。

# 垃圾处理评价应增加两个指标

◆熊孟清

国家发改委、住建部近日发布《“十三五”全国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规划(征求意见稿)》。其中,对垃圾处理设施建设评价指标体系进行了明确。这一指标体系由7个指标构成,包括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全国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能力、原生垃圾“零填埋”、城镇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设施能力占无害化处理总能力的比例、城市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餐厨垃圾分类收运后实现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的城镇比例。

这一指标体系可以明确引导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资源回收利用和餐厨垃圾资源化利用。但在笔者看来,这一指标体系在完备性、综合性、动态性和适用性方面不够完善,主要体现在不能反映处理设施能力是否满足处理需求和处理设施配置是否优化。

这7个指标中与生活垃圾处理需求相关的指标是“无害化处理设施能力”,但因垃圾填埋场也属于无害化处理设施,而填埋场的接收能力具有弹性,只要今天还有库容,再多垃圾也能接收,但明天没有了库容,便不能再接收,因此,“无害

化处理能力”今天达标了,却不能说明垃圾处理能力满足明天垃圾处理的需求,可能恰恰相反,此时此刻就处于“垃圾围城”的严峻局面。此外,这个指标体系不能反映垃圾处理设施建设的资金需求、土地使用和社会满意度等情况,让人无法判断处理设施建设的整体情况,是否适合当地的最佳配置。

笔者建议,建立科学的指标体系应引进生活垃圾处理满足度和生活垃圾处理设施配置离散度两个指标。

一是引进生活垃圾处理满足度,用于衡量处理设施是否满足垃圾处理需求。生活垃圾处理满足度是现有设施的垃圾处理能力对未来一段时间内垃圾处理需求的满足程度。未来一段时间可根据垃圾处理设施建设的平均工期而定。此外,计算现有填埋设施的处埋能力时应假定现有填埋库容满足未来一段时间的使用,即用现有库容所能消纳的垃圾量除以未来时间天数来计算。垃圾处理设施能力要能满足未来一段时间内垃圾处理需求才是合理的,也就是说,规划指标“生活垃圾处理满足度”应大于或等于1。

二是引进生活垃圾处理设施配置离散度,用于判断垃圾处理方式、处理能力等配置的优化程度。因条件不同,不同地区对资源回收利用、能量回收利用和填埋处置设施的优化配置也不同。规划时,应在一定准则下计算出当地垃圾处理设施的优化配置,如在无害化、资源化、减量化、节约土地、节约资金和社会满意度6个准则下通过层次分析法计算处理设施的优化配置,再确定处理设施的配置与优化配置的偏离程度,即垃圾处理设施配置离散度。垃圾处理设施配置离散度越小,说明设施配置越接近优化配置,也说明垃圾处理越适用于当地情况。

如某市平均建设周期为3年,现在的垃圾处理量为1.80万吨/日,垃圾处理量年均增速为6%,则3年后垃圾处理量将达2.14万吨/日;现有再生资源回收利用能力为6372吨/日(35.4%),焚烧处理能力3000吨/日(16.7%),生化处理能力200吨/日(1.1%),现有填埋库容可消纳垃圾500万吨,折算到3年的处理能力为4566吨/日,其他处理设施能力为零,则此市总的现有设施处理能力为14138吨/日;通过层次分析法计算出此市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焚烧发电、生物处理和填埋处置的优化配置分别为0.3238、0.4970、0.1130和0.0662。可计算出该市的垃圾处理满足度和处理设施配置离散度分别为0.66和212.3%(标准差/平均权重)。此市垃圾处理满足度小于1,说明此市垃圾处理设施的处理能力不足。垃圾处理设施配置离散度大于212.3%,说明设施配置极不合理,处理方式极不协调。

生活垃圾处理满足度和生活垃圾处理设施配置离散度两个指标能够综合、动态地反映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情况,而且可测算,具有适用性,可弥补现行垃圾处理设施建设评价指标体系的不足。

# 绿色畅言

# 关于绿色金融相关问题的思考

◆刘瀚斌

如果是生产线或生产工艺很先进,但因钢铁项目可能会给地区带来产能过剩。一边是宏观经济产能过剩,一边是绿色技术的引入,如何解决这样的尴尬局面?这可能是绿色金融将会面临的一种难题。

作为金融市场中开创新型业务,绿色金融既要考虑绿色性,又必须考虑金融性。而金融的本质就是资源的优化配置。由此,笔者认为,当前要澄清绿色金融的几个基本问题。

第一,如何准确理解绿色金融概念?国外主要流行低碳经济,侧重于气候变化和碳减排。回归“赤道原则”本义,是以决定、衡量以及管理社会及环境风险的权威标准不足。环保部门应会同公安和司法部门一道,明确各自的执法环节和侧重点,规范侦查办案和现场取证程序,深挖一批有震慑力的典型案例,为环境执法树立标杆、增强权威。另一方面,与实施绿色政绩考评相配套的制度和标准尚不健全,需要各级环保部门同组织人事部门、纪检监察部门深度合作,尽快明确权限范围并理顺工作流程,使各部门都能够科学规范开展考评,实现评价工作的客观公正。

总之,在提升整个环保系统的内功的同时,要练就克污制胜的招式,真正实现改善环境质量的目标。

色产业做得很好的公司。

第二,绿色金融是否应该实行差别化?由于国内各地区的发展阶段和文化环境不尽相同,金融方向的调整又会放大至实体经济的变化。在综合考虑通胀、区域制度等风险因素之后,应该衡量地区经济的边际效益与环境污染边际成本。必须承认的是,资本总是能够敏锐地发现两者之间的价值。健康的资本运作发现环境价值,并利用环境价值发挥其杠杆作用。

第三,绿色金融是不是应该有明确的价格信号?这实际是要寻求适合于绿色金融的商业模式,引导传统企业或消费者为绿色资源付费。而价格恰恰是商业模式的核心,通过市场化行为找到均衡价格,并能够在资源使用选择上找到最优的抉择。以往认为绿色金融是“不赚钱的买卖”,误解根源就是没有市场化。与其通过约束资金来约束项目,不如规范资金的最优化配置。传统的投融资行为,其初衷是追求经济社会福利的最优。但一些项目却损害了环境质量,这并不是整体意义上的“帕累托最优”。这样看来,绿色金融的宏观价值便体现了出来,即从社会福利的“次优”迈向“最优”。另外,价格还能够影响消费者偏好。比如,阶梯电价、阶梯水价,约束或激励消费者对于资源的认知,逐渐养成环保习惯,这将比口号式的宣传更有意义。

第四,如何培育绿色金融的供需方可持续运营?必须思考的是,绿色金融项目的评估究竟是以绿色动机为导向,还是以环境效益来进行评判。有人以政府以标准来决定,还是以市场买卖双方谈判而定,这将决定未来绿色金融的治理结构是自上而下,还是自下而上。另外,绿色金融的显性价值当然是将资金引流至合理的绿色化的投资领域,但其最大的隐性价值,却是要改变传统金融中对于环境效益和经济效益的再平衡。这便意味着,绿色金融的生命力在于完善过去金融信用体系,将企业或个人环境信用作为金融信用的一种纳入,这便要求严格的信息披露,因为信用是建立在信息对称的基础之上。

容易忽视的真相是,商业银行的贷款利益和绿色项目的利益本性重合。只有促进具有较高潜力的绿色产业发展,推动科技创新,才能为金融业提供高科技企业,推动技术进步,将资金真正引入技术研发的环节。这一点,可以从世界500强公司的CSR(社会责任报告)一栏看出,一个注重技术创新,以人力、品牌为核心价值趋向的企业,必然会主动提高其全要素劳动生产率。电耗、水耗自然下降,这是技术革新后的红利。其实500强企业,多数都是绿色的企业。只有通过技术创新和人才培养,才能不断保持自身的影响力,往往这种公司也就是绿

以上几个问题,说到底都是绿色金融如何市场化的问题,也是实践中无法绕开的核心问题。可以预测的是,当前的绿色金融还需要政策性的倡导和呐喊,吸引商业层面的眼球。而目前,还需要由国家层面的力量来推动绿色金融政策体系的建立。